证券日报
2021年2月9日 星期二
制作 张玉萍
电话:010-82031718 E-mail:zqrb9@zqrb.sina.net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D39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1-3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创高新")于2021年2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6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根据关注函的要求,公司就关注函中所涉及事项逐条进行核实,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1、2020年9月,我部向你公司发出《2020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17号),要求说明报告期末未对上述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称经商誉减值测试未发现深圳云房出现减值。请你公司:

(1)自查前期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误导性陈述。

回复:

经查,公司当时对贵部《2020年半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是"公司商誉在业绩承诺期和报告期内未出现明显减值迹象,但未来是否会存在大额商誉减值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当时回复时主要是结合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对未来的预期作出的判断。公司前期信息披露真实、准确,不存在误导性陈述。

(2)详细披露深圳云房2020年上半年及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和方法,包括关键假设、主要参数、预测指标等具体情况,并就前后测试结果存在差异进行量化分析,说明产生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2020年上半年商誉减值测算过程

2020年一季度的新冠疫情,严重影响了房地产中介服务业务交易的活跃度。一季度公司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83亿元。

2020年二季度以来,深圳等地房地产出现了一波快速上涨行情,交易异常活跃,公司业务出现了恢复性增长,二季度营业收入基本达到上年同期水平。深圳云房房地产中介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华南经济较发达区域,公司预计2020年下半年经营情况将全面好转,增长预期乐观。基于此判断,公司认为公司商誉未出现明显减值迹象。2020年半年报时商誉减值测算过程如下:

1、测试方法

(1)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主要为收益法。对于资产或资产组的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为税前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基本公式为:

$$P=\sum_{i=1}^{n}\frac{R_i}{(1+r)^i}+\frac{R_{i}}{r(1+r)^i}$$

式中:Ri:评估基准日后第i年预期的税前自由现金流量;r:折现率;i:预测期。

各参数确定如下:

①自由现金流Ri的确定

Ri=EBIT+折旧摊销-追加资本

EBIT为息税前利润,其计算公式如下:

EBIT=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其他业务利润-营业费用-管理费用

其中:追加资本=资产更新投资+营运资金增加额

②折现率r采用(所得)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确定,公式如下:

$$WACCBT=\frac{WACC}{1-T}$$

$$WACC=R_e\frac{E}{D+E}+R_d\frac{D}{D+E}(1-T)$$

式中:Re:权益资本成本;Rd:负息负债资本成本;T:所得税率。

③权益资本成本Re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公式如下:

Re=Rf+β×ERP+Rs

式中:Re为股权回报率;Rf为无风险回报率;β为风险系数;ERP为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Rs为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2)商誉减值测试重要假设

①假设深圳云房持续经营;

②假设2020年报告期后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③假设深圳云房技术队伍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稳定,管理团队认真负责;

④公司预测期间的现金流入流出均匀实现。

(3)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

①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期增长率为6.77%。

②稳定期增长率为0%。

③利润率:2020年底-2025年预测期的息税前利润率7.73%-10.84%

④折现率参考2019年折现率取值为13.67%。

⑤预测期为2020年7月1日至2025年底。稳定期为2025年以后。

(4)主要预测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预测利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
营业收入	213,624.97	397,600.00	425,432.00	446,703.60	469,038.78	492,490.72	492,490.72
营业成本	177,947.55	331,976.00	351,913.52	363,605.96	378,618.85	396,881.79	396,881.79
毛利率	16.70%	16.51%	17.28%	18.60%	19.28%	19.41%	19.41%
息税前利润	17,595.36	30,715.69	35,048.74	43,430.80	49,518.09	53,361.77	53,361.77

2、测算结论

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测算出来的2020年上半年含商誉资产组价值为358,968.70万元,2019年含商誉资产组的价值为358,921.24万元,故判断不减值。

(二)本次商誉减值测算过程

2020年下半年,受深圳等地出台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加码、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叠加影响导致深圳云房经营业绩严重下滑,下半年经营情况并未全面好转,全年经营业绩不达预期。

2020年下半年受深圳715房产新政影响,深圳云房收入不达预期。新政实施后,深圳约30%的人失去了购房资格,从深圳市国土局公布的二手房成交数据看,深圳二手房从8月开始逐步下滑,8-12月成交数据分别为11322套、8820套、5049套、5812套和6863套,深圳区域10月、11月成交量仅为8月的一半,下跌50%。

房地产市场是个20万亿的海量市场,近年来国内实力巨头纷纷强势介入。超级巨头贝壳为抢占市场,在全国范围内采取大额补贴、费用减免等方式招揽业务人员,抢夺市场。同时红星美凯龙、恒大(房车宝)也强势进入房产中介市场,以提高分佣比例、授予公司期权等方法抢占市场。政策调控的加码使得市场竞争白热化,2020年下半年公司经纪人不断流失,业务发展遭遇罕见寒流,为应对市场竞争,稳定市场、稳定队伍、稳住业务,公司自2020年7月开始不得不采取提高经纪人分佣比例、提高补贴等措施,导致公司经营成本上升较快。

深圳市场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地,公司收入的60%,净利润的70%来自深圳区域,受上述因素叠加影响,全年净利润同比下滑84.77%。

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国家对房地产的调控政策不会放松,目前市场竞争态势日益激烈,预计短期内不会改变,为应对竞争,公司不得不加大投入,扭转被动局面。调控加码与竞争加剧两者交互影响,同向叠加共振,使得公司经营压力同比倍增,公司对房地产中介服务业务的发展预期谨慎。结合深圳云房所处行业发展情况、运营情况、盈利能力和未来业绩预测等,公司按合理的方法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此前收购深圳云房形成的商誉和无形资产已出现明显减值迹象,2020年底拟计提商誉减值。测算过程如下:

1、测试方法

(1)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同上

(2)商誉减值测试重要假设:同上

(3)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

①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期增长率为5%。

②稳定期增长率为0%。

③利润率:2021年底-2025年预测期的息税前利润率0.84%-2.91%

④折现率参考2019年折现率取值为13.67%。

⑤预测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底。稳定期为2025年以后。

(4)主要预测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预测利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
营业收入	360,809.91	378,850.41	397,792.93	417,682.58	438,566.70	438,566.70
营业成本	321,574.05	336,698.75	351,648.17	367,274.78	382,518.52	382,518.52
毛利率	10.87%	11.13%	11.60%	12.07%	12.78%	12.78%
息税前利润	3,867.83	3,201.19	5,779.83	8,573.85	12,778.53	12,778.53

2、测算结论

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测算出来的2020年含商誉资产组价值为59,153.99万元,2019年含商誉资产组的价值为358,921.24万元,故判断减值299,767.25万元。

(三)差异分析

从以上测试过程和方法来看,2020年半年度及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差异主要有以下两点:

1、收入增长率下降

2021年较上年增长率由12%下降至5%,2022年较上一年增长率由7%下降至5%。主要考虑因素一是疫情对人口流动的影响,二是房地产调控政策的趋严对业务发展的影响,三是同业竞争压力及经纪人流失对经营成本的影响。政策调整加码和市场竞争加剧,两者相互叠加影响,将减少公司的业务收入、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加大了公司业务骨干和优秀经纪人的流失风险,全面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

2、毛利率下降

2020年上半年商誉减值预测毛利率区间为16.51%-19.41%,本次商誉减值预测毛利率区间为10.87%-12.78%。下降主要考虑一是收入下降但固定成本不降导致边际利润下降,二是为减少经纪人员流失率,从2020年7月开始提高了分佣及提成的比例,导致变动成本率提高,毛利下降。

(四)合理性分析

本次商誉减值预测是基于现阶段宏观经济、行业经济及企业经营三个因素的综合考虑,作出的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谨慎估计。

1、宏观经济

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产生了巨大的冲击,我国由于管控得当,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全年经济实现增长2.3%。但由于全球经济远未走出低谷,国内经济仍会受到严重制约,难以恢复到之前的增长水平。

2、行业经济

近年来在中央"房住不炒"政策指引下,国内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呈现稳中趋降的态势。2020年1-12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41,443亿元,比上年增长7.0%,增速比上年回落2.9个百分点。其中,住宅投资104,446亿元,增长7.6%,增速比上年回落6.3个百分点。2020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76,086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6%,增速比上年下降0.1%。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3.2%,办公楼销售面积下降10.4%,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下降8.7%。商品房销售额173,613亿元,增长8.7%,增速比上年提高2.2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10.8%,办公楼销售额下降5.3%,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下降11.2%。由此可见房地产投资开发增速在放缓,商品房的销售面积增速也呈下降趋势。综合各方面因素分析,国内房地产行业在较长时期内仍会受政策调控的影响,总体发展趋势不容乐观。

3、企业经营

行业紧缩导致竞争加剧,企业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经纪人员的流失,迫使企业改变原来的分配方式,牺牲利润换生存;同时,新的行业竞争者强势介入,打破原有的市场格局,为了抢占市场,企业不得不以牺牲利润为代价。因此,相关从业企业将步入艰难时期。

综上所述,预计深圳云房未来经营性现金流将大幅下降,判断商誉发生大幅减值具有客观性和合理性。

(3)结合深圳云房2020年各季度业绩变化情况等,充分说明商誉减值迹象识别过程,判断出现商誉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以前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是否存在通过减值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盈余管理。

回复:

(一)商誉减值迹象识别过程

深圳云房2020年各季度业绩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营业收入	53,758.15	87,616.88	105,034.93	97,218.53	343,628.49
营业成本	46,616.60	73,923.27	90,110.95	93,759.59	304,410.41
净利润	784.13	5,620.24	4,703.14	-5,988.74	5,118.77
归母利润	1,057.37	5,934.63	4,789.70	-5,678.38	6,103.32
毛利率	13.28%	15.63%	14.21%	3.56%	11.41%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从上表可以看出,2020年一季度,深圳云房业绩受疫情、季节影响较大;二季度收入逐渐上升,净利润稳定增加;2020年7月份开始,由于调控政策加码和经纪人提成比例上升等原因导致营业成本上升,第三季度净利润率有所下降。从市场成交来看,第四季度出现了拐点,深圳市二手房成交量10月份与9月份相比下滑了40%左右,降幅较大。另外,2020年第四季度,国家对房地产金融市场的管控进一步加强,房地产贷款和按揭放款额度受限,其他形式的房地产融资被进一步阻断,受资金形势进一步恶化的影响,新房业务确认收入和结算回款周期被拉长,二手房交易周期变长,导致公司新房和二手房交易同比环比均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更为严重的是,调控加码使得市场竞争更趋激烈,公司不得不从7月份开始陆续调整提高经纪人分佣比例,第四季度陆续全部调整到位。上述因素的叠加影响,使第四季度收入减少,成本上升,出现亏损。

2021年1月,上海、杭州房地产调控加码,各大银行因人行按揭贷款红线规定,按揭贷款收紧,很多银行不接按揭业务或者按揭业务额度极少,部分银行上调了按揭贷款利率,预计其他银行均会在年后跟进上调利率。公司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国家对房地产相关领域的强管控难以改变。

综上分析,去年第四季度以来的经营情况显示,公司商誉减值迹象的拐点已经出现,且日益明显。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新冠疫情、调控政策加码和市场竞争加剧多种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是现行会计政策框架内必须作出的合理选择,公司不存在通过减值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盈余管理的问题。

(二)以前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根据公司与资产出让方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期为2016—2019年度,业绩承诺期净利润合计为118,750.00万元,已实现净利润122,586.64万元(经审计),承诺期内深圳云房已完成承诺业绩。

公司委托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在2017—2019年末对深圳云房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进行了评估,并逐年出具了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不减值。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项目时,评估过程严格遵循了中评协颁布的执业准则,评估结论充分考虑了评估目的、并结合历史年度的企业自身经营情况,充分分析了未来宏观经济、行业经济对企业经营的影响,评估结论客观有效且谨慎。

2、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公司经营状况,说明你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业绩变化趋势是否一致,是否存在夸大受新冠肺炎疫情及房地产调控政策因素影响的情形。

回复:

深圳云房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房屋经纪业务,属于"K房地产"门类下的"K703房地产中介服务",沪深A股市场中我爱我家(股票代码:000560)为同行业可比公司。

根据我爱我家公告数据,我爱我家2019年和2020年各季度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2019年	20,548.11	17,541.64	26,028.67	18,626.37	82,744.79
2020年	-16,335.12	20,376.53	20,365.53	6,593.06	31,000
同比变化	-179.50%	16.16%	-21.76%	-64.60%	-62.54%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我爱我家定期报告,2020年第四季度数据根据业绩预告推算。

深圳云房2019年和2020年归属上市公司各季度净利润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2019年	6,830.13	8,676.04	9,351.01	7,755.50	32,612.69
2020年	1,057.37	5,934.63	4,789.70	-5,678.38	6,103.32
同比变化	-84.52%	-31.60%	-48.78%	-173.22%	-81.29%

注:深圳云房2020年各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020年1-9月份,我爱我家累计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为24,406.94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下滑约62%;深圳云房累计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为11,781.70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下滑约52.6%。2020年全年累计净利润与2019年同期相比,我爱我家下滑62.54%,深圳云房下滑81.29%。深圳云房下滑幅度大于我爱我家,原因为深圳云房业务主战场,一季度受疫情影响,收入及净利润大幅下降;二季度业务出现了恢复性增长,净利润同比小幅下降;下半年受深圳715房产新政影响,收入不达预期,同时为应对市场竞争,提高经纪人提成比例,导致成本费用上升,因此净利润大幅下降。我爱我家主要业务区域不在深圳,相比受到的负面影响较小。公司不存在夸大受新冠肺炎疫情及房地产调控政策因素影响的情形。

3、请你公司结合深圳云房当前业务发展方向及业务恢复情况、负债状况和财务压力,说明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一)当前业务发展方向及业务恢复情况

公司当前业务主要还是新房代理和二手房经纪业务。2020年为应对疫情、市场竞争加剧和政策调控加码等多种因素造成的不利局面,公司大力强化线上服务,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业务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但全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经营业绩远不及预期。

(二)当前负债状况和财务压力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深圳云房负债总额为44,367.14万元,剔除预收款项后的负债总额为40,382.41万元,货币资金为57,146.9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在不考虑应收账款回收的情况下,现有货币资金足够偿还负债。目前财务压力较小,后期会加大应收款项的催收,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现金流充足,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为应对房地产政策调控、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已经和正在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积极筹措资金,扩大网点规模。线下网点的规模和辐射范围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之一,为此要进一步增加网点数量,扩大网点规模,发挥规模效应。

2、调整经营策略,着力差异化营销。要优化网点布局,在政策调控相对宽松的地方加大投入,在公司核心优势区域进一步做好业务下沉和经纪人服务能力提升,深耕社区,提升单店盈利能力。

3、继续发挥联动策略,进一步做好一二手房联动,主城区与远城区联动,打好整体战。

4、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增强平台线上服务能力,有效降低经营成本。

5、尝试开展战略性增值业务。公司将大力开展与全国性品牌装修公司合作,充分发挥公司信息资源优势,通过服务引导、信息衔接,增加服务性增值收入,并在此基础上,逐步辐射到家电、家居等领域,培育培植新的利润增长点。

总体来看,公司目前经营正常,现金流充足,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如有重大的经营及财务风险,公司会进行充分的提示。

4、请你公司结合前述事项以及商誉大额减值的情况,说明收购决策、收购估值确认是否审慎,董监高是否勤勉尽责。

回复:

公司看好房地产中介服务行业发展前景,在2016年上半年已在此行业中寻觅合适的标的资产拟实施收购,2016年7月,公司董事长高庆寿与深圳云房时任实际控制人梁文华就收购事项进行接触,双方初步达成合作意向。2016年7月18日,公司以筹划重大事项为由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并聘请中介机构正式开始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公司收购深圳市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决策程序如下:

(一)收购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2016年12月30日,公司与12名交易对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公司与8名认购方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

2016年12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方案的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了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等其他与本次交易方案相关的文件。

2017年2月6日,上市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2017年5月3日,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更新<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等与本次交易方案相关文件。

2017年5月23日,国创高新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本次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方案相关文件。

2017年6月2日收到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的《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初审函【2017】第131号)。

2017年7月17日收到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大田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71号)。

(二)本次交易的评估及作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2016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众联评估对深圳云房股东的全部权益价值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众联评报字【2016】第1212号《评估报告》。根据众联评估出具的众联评报字【2016】第1212号《评估报告》,标的公司深圳云房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681.47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价值为33,334.77万元,增值率为24.94%;采用收益法的评估价值为380,654.85万元,增值率为1,326.66%。众联评估最终选取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论即深圳云房100%股权评估值为380,654.85万元。

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以众联评估对深圳云房100%股权的评估值作为作价依据,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38亿元。

(三)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1、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详细核查了有关材料后,认为: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状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2、公司董事会对深圳云房后续经营过程中经营方面的变化趋势进行了分析,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发展时期,标的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重大合作协议、经营许可、税收优惠等方面不存在其他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董事会对现有经营模式下评估结果的敏感性进行分析,认为毛利率、折现率的变动对估值有较大影响,深圳云房将进一步控制固定成本,以保证毛利率水平的稳定性。

4、公司董事会对交易标的与上市公司的协同效应分析,认为本次交易能够使交易双方能在战略、管理、财务等方面产生协同效应,提高上市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5、公司董事会从交易标的估值水平、有关可比公司和可比案例的选择分析、本次交易的市盈率和市净率与可比交易的比较情况等方面进行分析,认为本次交易作价较为谨慎,交易定价合理、公允。

6、公司董事会对交易作价与评估结果的差异进行分析,认为标的公司给予公司一定的折价,保证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7、公司董事会对承诺业绩的合理性及补偿义务人的履约能力进行分析,认为补偿义务人具有完成业绩承诺的履约能力,履约措施具有一定保障。

8、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预估方法与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进行分析,认为: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收购深圳云房的决策、收购估值确认是审慎的,公司董监高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

5、请自查并补充说明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近1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核查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情形。

回复: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1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近1个月内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股东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泰资产-创赢系列专项产品(第1期)(以下简称"华泰资管")持有公司股份733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9993%。华泰资管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7,489,75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详见2020年1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63号)。华泰资管于2021年1月13日至2021年1月29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2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6%。

(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大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市云房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云房")与深圳市茂源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茂源")于2021年1月28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大田投资及拉萨云房将所持有的公司71,799,577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356%)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深圳茂源,其中,大田投资向深圳茂源转让6,564,006股股份,拉萨云房向深圳茂源转让65,235,571股股份。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并于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转让过户手续。(详见2021年2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4号)。

经向华泰资管、大田投资、拉萨云房、深圳茂源询证核实,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6、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公司没有需要说的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7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及子(分)公司拟在不影响自有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利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开展结构性存款)以提高资金收益,使用的最高额度不超过(含本数,下同)等值人民币2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科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财务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和办理有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及子(分)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情况

1. 投资目的

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分)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有利于充分利用其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其现金资产收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 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分)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较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低风险、流动性较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

4. 投资期限

公司及子(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12个月届满到期日以实际操作日为准)。

5. 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分)公司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

6. 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科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财务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7.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分)公司与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 公司及子(分)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及子(分)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不排除由于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或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上述投资风险,公司及子(分)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1. 公司及子(分)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并跟踪委托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通报公司,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 公司内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公司及子(分)公司定期向内审部报送购买理财产品的台账,内审部对公司及子(分)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投资期限内公司及子(分)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及子(分)公司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正常资金周转,不会对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公司及子(分)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对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效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充分利用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其现金资产收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公司制定了相应的管控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8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控股子公司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博泰")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多个项目推进至临床阶段,资金需求不断增加,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十分必要。截至2021年1月31日,为满足科伦博泰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向其累计提供了19.31亿元的财务资助。

根据科伦博泰的资金需求计划,公司拟向科伦博泰增加不超过10亿元财务资助额度。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1.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及拟增加的资助金额

财务资助对象	本次拟增加的财务资助额度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10亿元

公司将根据科伦博泰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在上述调整后的财务资助额度范围内进行提供,调整后的财务资助额度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期限为三年。

2.资金主要用途和使用方式

公司向科伦博泰提供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

上述提供的财务资助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即提供财务资助后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3.财务资助费用

本着公允合理的原则,科伦博泰按照公司资金的平均融资成本向公司支付财务资助费用,具体由财务资助协议约定。

4.审批程序

成都科伦汇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科伦汇德")、成都科伦汇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科伦汇才")、成都科伦汇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科伦汇智")和成都科伦汇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科伦汇能",上述四个合伙企业以下合称"科伦汇德等四个有限合伙企业")、自然人王晶翼、宁波道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宁波道奕")为科伦博泰的少数股东。科伦汇德等四个有限合伙企业是科伦博泰员工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为科伦药业全资子公司成都科伦晶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科伦晶川")、公司董事王晶翼及相关人员分别出资设立。同时,公司董事王晶翼担任科伦博泰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作为自然人直接持有科伦博泰的股份。因此,本次系向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为有利于维护公司的利益,本次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按照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审议,公司董事王晶翼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其中董事王晶翼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的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1.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财务资助对象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区新华大道666号	王晶翼	10,420	2016年11月22日	创新药物研发

2.接受财务资助的公司截止2020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情况(未经审计):

财务资助对象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1,005.43	-141,332.68	1,544.21	-47,771.21

3.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

财务资助对象	其他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比例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王晶翼9.5969%、科伦汇德7.1977%、科伦汇才7.1977%、科伦汇智7.1977%、科伦汇能7.1977%、宁波道奕4.0307%	公司直接持有57.5816%

王晶翼任公司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其直接持有科伦博泰9.5969%的股份,王晶翼取得科伦博泰的股份系基于其对公司研发业务的贡献而对其实施的股权激励,宁波道奕系科伦博泰的财务投资者,科伦博泰的其他股东是科伦博泰员工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其未对科伦博泰进行同比例资助,同时科伦博泰需按照公司资金的平均融资成本向公司支付财务资助费用,以确保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科伦博泰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科伦博泰快速引进和吸纳高端人才,充分调动研发核心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核心研发人员稳定、积极、长期投入工作,加速推进在研产品研发进程,激励研发核心人员努力奋斗,最终为股东创造价值。科伦博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期间有能力控制其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其研发前景良好,未来收入可以预期,因此公司所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无需被资助方就本次财务资助提供担保。

四、其他相关事项

1.董事会意见:公司向科伦博泰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药物研发,实施公司的三发驱动战略,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充分掌握其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并了解其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情况。科伦博泰承担财务资助费用,保护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因此,相关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同意公司向科伦博泰提供财务资助。

2.独立董事意见: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多个项目推进到临床阶段,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向科伦博泰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药物研发,其程序合法合规,科伦博泰承担财务资助费用,保护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向科伦博泰提供财务资助。

3.截止目前,公司除向科伦博泰、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外,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未收回的金额为0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9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鉴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全资子公司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研")实施包括公司董事王晶翼先生在内的员工股权激励后,科伦药研变更为公司和关联方共同持股的控股子公司。为此,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提供的财务资助应视为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科伦药研以前累计形成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9.23亿元。

科伦药研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不断增加,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十分必要。为满足科伦药研的经营资金需求,根据科伦药研资金需求计划,公司决定向其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按新增额度的上限计算,本次公司向科伦药研提供的财务资助本金将不超过10亿元。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如下:

1.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及拟新增资助金额

财务资助对象	本次财务资助新增额度
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不超过10亿元

就上述的财务资助,公司将根据科伦药研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在上述调整后的财务资助额度范围内进行提供,调整后的财务资助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期限为三年。

2.资金主要用途和使用方式

公司向科伦药研提供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补充其经营所需的资金。

上述提供的财务资助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即提供财务资助后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3.财务资助费用

本着公允合理的原则,科伦药研按照公司资金的平均融资成本向公司支付财务资助费用,具体由财务资助协议约定。

4.审批程序

成都科伦聚德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科伦聚德")、成都科伦聚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科伦聚才")、成都科伦聚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科伦聚智")和成都科伦聚能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科伦聚能",上述四个合伙企业以下合称"科伦聚德等四个有限合伙企业")及公司董事王晶翼为科伦药研的少数股东。科伦聚德等四个有限合伙企业是科伦药研员工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为科伦药业全资子公司成都科伦川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科伦川才")与王晶翼及相关员工分别出资设立。同时,公司董事王晶翼担任科伦药研董事长。因此,本次系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为有利于维护公司的利益,本次审议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公司董事王晶翼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其中董事王晶翼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的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1.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财务资助对象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区新华大道	王晶翼	10,000	1998年10月16日	仿制及改良创新药物研发

2.接受财务资助的公司截止2020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情况(未经审计):

财务资助对象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所有者权益(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86,521.41	2,797.83	2,797.83	16,492.30	-5,169.63

3.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

财务资助对象	其他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比例
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晶翼10%、科伦聚德7.5%、科伦聚才7.5%、科伦聚智7.5%、科伦聚能7.5%	公司直接持有60%

王晶翼任公司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其直接持有科伦药研10%的股权,王晶翼取得科伦药研10%的股权系基于其对公司研发业务的贡献而向其实施的股权激励,科伦药研的其他股东是科伦药研员工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因此未对科伦药研进行同比例资助,同时科伦药研需按照公司资金的平均融资成本向公司支付财务资助费用,以确保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科伦药研快速引进和吸纳高端人才,充分调动研发核心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核心研发人员稳定、积极、长期投入工作,加速推进在研产品研发进程,激励研发核心人员努力奋斗,最终为股东创造价值。科伦药研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期间有能力控制其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其研发前景良好,未来收入可以预期,因此公司所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无需被资助方就本次财务资助提供担保。

四、相关意见及事项

(一)董事会意见:公司向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药物研发,实施公司的三发驱动战略,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充分掌握其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并了解其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情况。科伦药研承担财务资助费用,保护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因此,相关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同意公司向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

(二)独立董事意见: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不断增加,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十分必要。公司向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药物研发,其程序合法合规,科伦药研承担财务资助费用,保护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向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

(三)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除向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外,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0元,逾期未收回的金额为0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2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21年2月24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4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期间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4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19日。截至2021年2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本人如果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行使投票权利的集合类账户,需要根据不同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青羊区百花西路3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向银行等机构融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4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
6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8	关于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9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2021年2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关于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关于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等文件。

(2)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3)上述第8、9项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如上述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且该等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就该等议案进行投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向银行等机构融资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	√
6.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9.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2月22日、23日

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

2. 登记地点:成都市青羊区百花西路36号科伦药业董事会办公室

邮寄地址:成都市青羊区百花西路36号科伦药业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610071

传真:028-86132515

3. 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2月23日上午12: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信函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黄新、沈姗姗

联系电话:028-82860678

传真电话:028-86132515

联系地址:成都市青羊区百花西路36号科伦药业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71

邮箱地址:kelun@kelun.com

2.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422 投票简称:科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2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下列议案进行审议并按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向银行等机构融资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	√			
6.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科伦药研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9.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3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董事会于2021年2月5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晶翼先生和公司副总经理葛均友先生的辞呈,王晶翼先生和葛均友先生因科伦药业控股子公司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泰生物")、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研")的战略发展和团队建设需要,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王晶翼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博泰生物董事长/总经理、科伦药研董事长的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葛均友先生辞职后,专职担任博泰生物副总经理的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截至本公告日,王晶翼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5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葛均友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王晶翼先生、葛均友先生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公司对王晶翼先生、葛均友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对公司所作的突出贡献致以诚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4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创新药物SKB337注射液获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近日获悉,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创新药物SKB337注射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临床试验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SKB337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300 mg(10 ml)/瓶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申请人: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CXSL2000339

审评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0年12月2日受理的SKB337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晚期实体瘤的临床试验。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SKB337注射液是我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知识产权的肿瘤免疫检查点新一代双特异抗体,本双抗结构的设计采用对称性的IgG1κ-scFv,将双靶点结合区域设计在抗体的两端,避免设计在同侧可能导致的空间位阻,这一设计结构是全新的、有专利保护的;SKB337注射液选择的靶点组合能同时作用于肿瘤细胞和效应T细胞,发挥肿瘤免疫生物学效应,激活T细胞杀伤功能,并具备富集T细胞到肿瘤细胞周围的潜力。非临床数据显示,相比于所选两个靶点的单抗药物,SKB337注射液耐受性良好,药效更优,安全性相当。未来在实体瘤和血液瘤领域,有望与公司已有管线KL-A167等肿瘤免疫药物形成优势互补,加强临床研究的广度和深度。

经查询,全球尚无同靶点双抗药物获批上市。

截至目前,公司在SKB337注射液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约2368万元人民币。

公司将按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临床试验通知书的要求,组织实施SKB337注射液的临床试验。

二、风险提示

由于创新药物研发过程周期长、环节多,期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8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方小燕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方小燕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方小燕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职务。

鉴于方小燕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方小燕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方小燕女士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及选举新任监事会主席的工作。

方小燕女士原定监事任期为2018年04月27日至2021年04月26日。截至本公告日,方小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59,000股,通过法人股东宁波高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高得")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宁波高得持有公司股份3,75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22%,方小燕女士对宁波高得的出资比例为4.16%,方小燕女士承诺离任后将持续遵守并督促其配偶、关联人持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的规定以及原相关声明与承诺。

方小燕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监事会对方小燕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ST仁智 公告编号:2021-008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01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讨论并逐项落实,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公司将按相关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反馈意见的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1-08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0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58,470股,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与《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各类权证变更登记、制度文件修改等事宜。详见2020年10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20年1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股本由544,602,079股变更为544,543,609股。详见2021年1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的公告》。

近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备案,并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544,602,079元变更为544,543,609元。除上述事项外,其他事项未变。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